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公示送達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屏執禮113年道罰執字第00043292號

主旨：公示送達113年12月4日屏執禮113年道罰執字第00043292號之第三次不動產拍賣通知1件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條第1項第1款及第2項、第80條、第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分署113年度道罰執字第43292號等義務人郭堂興之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(罰鍰)行政執行事件，因應受送達人郭堂興、郭同益等2人應為送達之處所不明，本分署依職權公示送達主旨所示文書，旨揭文書現由承辦股書記官保管，應受送達人於上班日得隨時前至本分署向禮股書記官領取。
- 二、本件爰定於114年1月7日下午3時0分進行第三次不動產拍賣。

分署長柯怡如